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基本情况										
单位名称	广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办事处							单位数	1	
年度整体	<p>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双区驱动、双核联动”以及全面提升广州国际大都市治理能力和水平的战略部署，立足北京、对标深圳、面向全国、展望国际，掌握政策动向，紧跟发展趋势，整合各类资源，当好勤务员、信息员、宣传员、安全员。一是做好省市领导、我市各地各部门在京公务保障。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规范接待服务、公务用车、联络协调、政务办公的服务流程、标准，做好主动式、节约型、精细化服务保障工作。二是强化信访维稳的预警防控工作。加大对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组的统筹、指导，密切联系首都相关信访维稳部门，建立健全协调联动、预警及时、快速反应、责任清晰、运作高效的工作机制，确保首都信访维稳安全。三是创新信息报送工作。要按照市委主要领导指示精神，依托国家部委和首都各类高等院校、研究机构、高端论坛、国家级媒体、智库平台，为市委、市政府提供更多有份量、高质量的动态信息、政策参考、研究报告。四是推动经济协作取得实质性成效。围绕广州与深圳携手共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一核一带一区”战略，继续开展“走进央企、走进各区”活动，加强在京引资引技引智，确保已引进项目加快落地生根。</p>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p>2021年以来，市驻京办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坚决落实市政府办公厅工作要求，与全市上下同频共振、同向发力，推动驻京事业高质量发展，各项驻京工作迈出新步伐。一是有序有力，擦亮政务保障“金招牌”。提升服务水平。二是量增质提，当好信息辅政“智囊团”。更加精准调研服务全市发展大局。三是纵深推动，助力经济发展“加速器”。建立经济协作平台。四是细致统筹，做好首都安全“稳压阀”。以防线保稳定。</p>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按预算级次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市本级支出	转移支付区		
	全年预算数		20,930,290.75	0.00	16,995,990.75		3,934,300.00	20,930,290.75		0.00
	全年执行数		20,874,731.66	0.00	16,982,940.39		3,891,791.27	20,874,731.66		0.00
	完成率		99.7%	0.0%	99.9%		98.9%	99.7%		0.0%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45.00	资金管理	16.00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3.00	制度健全			
			结转结余率	2.00	部门(单位)当年度结转结余与当年度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无财政拨款结余			
			预算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99	预算完成率为99.73%，完成情况好。			
			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3.00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及时性，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立项预算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3.00	预算编制基础信息准确完整；在规定时间内报送市财政局审核；无需要开展立项预算评估的项目。			

管理效能			专项资金管理情况	2.00	反映部门专项资金管理总体情况。	2.00	部门无专项资金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2.00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2.0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为2.6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度平均执行率	2.00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80	主要是基本支出政策性因素影响没有达到预算执行率	
		信息公开管理	4.00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00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2.00	按规定公开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00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2.00	按规定进行
		资产管理	4.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00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1.00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1.00	资产账与财务账相符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2.00	固定资产利用率大于90%
		成本管理	4.00	公用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公用经费控制率为99.19%
				“三公经费”控制率	2.00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2.00	“三公经费”控制率为99.61%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3.00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2.50	制定绩效管理制度，加强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合理性	2.00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2.00	绩效目标合理

		绩效管理	15.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2.00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2.00	绩效指标明确		
				绩效目标完成率	2.00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中各项目标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2.00	完成率较好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00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4.00	按要求完成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		
				绩效结果应用	2.00	反映部门对监控结果处理、绩效重点评价意见等的整改应用情况。	2.00	建立绩效评价结果与本单位预算编制管理相挂钩工作机制		
		采购管理	2.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50	政府采购执行率100%，但编制预算时漏填了采购明细表，下一步规范填报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在京政务服务保障	17.00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规范接待服务、公务用车、联络协调、政务办公的服务流程、标准，做好主动式、节约型、精细化服务保障工作。	高标准完成驻京服务保障工作任务。提升服务标准，擦亮驻京服务招牌。充分发挥在京政务服务牵头机关的综合协调作用，协调好市直单位、各区到京公务活动人员，科学安排住宿用餐、公务车辆、机要文电收发等工作事项。加强工作交流，构筑驻京协同网络。密切联系与中央部委、北京相关部门和服务保障单位日常对接沟通，协同整合各方资源，充分发挥参谋助手作用，提高驻京服务保障能力。抓好执行标准，确保政务保障质量。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坚持高标准严要求，提升接待工作的规范化、标准化水平。顺利完成了广州市领导和市有关单位人员拜会中央国家部委、调研走访企业高校、来京参会学习等各项任务	17.00	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规范接待服务，服务对象满意。	

履职效能	50.00	一是做好省市领导、我市各地各部门在京公务保障。二是强化信访维稳的预警防控工作。三是推动经济协作取得实质性成效。	50.00	驻京信访维稳	17.00	加大对驻京信访维稳工作组的统筹、指导，密切联系首都相关信访维稳部门，建立健全协调联动、预警及时、快速反应、责任清晰、运作高效的工作机制。	充分发挥驻京统筹协调作用，加强与京、穗两地有关部门和各区的协作联动，在源头稳控、信息核查、前端处置、人员劝返、案件化解等方面形成合力，有力确保了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十九届六中全会、全国“两会”等重要节点以及常态时期首都信访维稳安全。严格按照百日攻坚及闭环管理要求，常态化开展进京访事项闭环管理，加大进京访事项源头协调化解力度，对进京访事项实行闭环管理，推动解决了一批“钉子案”、“骨头案”。持续完善动态信息报送及预警反馈机制，印发驻京信访维稳工作动态25期，对进京访形势进行研判分析、提出建议，为市委市政府部署安排提供参考依据。	17.00	确保建党100周年庆祝活动、十九届六中全会、全国“两会”、“国庆”等敏感时期首都信访维稳安全。
				在京经济协作	16.00	围绕广州与深圳携手共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一核一带一区”战略，继续开展“走进央企、走进各区”活动，加强在京引资引技引智，确保已引进项目加快落地生根。	联合共青团越秀区委、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基地（越秀）等，共同打造北京“粤港澳大湾区青年创新创业基地”。强化越秀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广州越商投资等机构驻北京联络处的职能，协助建设越秀、番禺等区在京招商队伍常态化沟通平台，搭建“广州在京企业家交流基地”，推动建立在京招商引资工作平台式、模块化的长效机制。加大招商引资力度。积极畅通各区、市直部门与中央国家部委、央国企对接渠道，加强信息资源整合。大力推动“广货进京”。深入开展“广企、广货进京”宣传展示活动。	16.00	推动经济协作取得实质性成效，推动建立在京招商引资工作平台式、模块化的长效机制。
加减分项	5.00	工作表现加减分	5.00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00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部门决算完成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部门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绩效自评的、绩效审计发现问题造成入审计整改问题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0.00	无加减分项
总分	100						自评得分	93.79	